



2011 年实质性会议

2011 年 7 月 4 日至 29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 项目 2(b)

高级别部分：年度部长级审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英特维达基金会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了下列声明，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第 31 段分发。

* E/2011/100



声明*

教育是人类发展的基石，也是减少贫困、增进健康、实现两性平等、和平与稳定，以及体面生活的最强有力的手段之一。

尽管多数国家的法律确保了免费义务教育，但法律和现实之间的差距仍然很大，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分配给教育的预算有限所致。

虽然儿童的入学率已提高到 89%，但仍有 6 700 万儿童失学，估计 2015 年该数字将增至 7 200 万。我们特别关切某些地区男孩和女孩之间在入学率方面的差距，以及最贫困儿童的入学问题。

在许多国家，贫民窟是没有公办教育设施的，那里的儿童往往不经过登记，因此从官方来看他们并不存在。结果，关于入学率的官方统计数字几乎不能反映现实情况。为数不多的现有几所学校是由独立于政府的非政府组织花大气力开办的。例如，在达卡的贫民窟，仅有 3% 的适龄儿童上学。另一个问题是学校土地的所有权，因为贫民窟的土地所有权不明确，而学校则必须拥有土地，才能够正式注册。

教育中心应当在保护儿童免遭暴力和虐待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但是，对于许多儿童而言，身处的教育环境却使他们受到虐待，还教会他们暴力。

教育必须成为国家的头等优先事项，因为它是铲除暴力和促进两性平等、和平文化、人权、尊重环境和社会公正的有力手段。普及初等教育不仅是入学率的问题，也是质量问题。这意味着要让儿童和青年掌握生活和工作所需的基本技能以及社会价值观。

我们感谢成员国努力实现各项国际目标，但仍然鼓励它们：

(a) 再次对《达喀尔行动纲领：全民教育：实现我们的集体承诺》做出承诺，加强行动，特别是在性别和质量问题方面；

(b) 减少武器等项目的公共支出，增加对教育的预算分配；

(c) 制定对未能送子女上学的家长或监护人的全面处罚制度；

(d) 保证教育系统能够覆盖所有人，并且免费提供；

(e) 支持非政府组织在贫民窟提供教育；

(f) 消除正规和非正规教育环境中的各种暴力行为；

* 本声明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 (g) 制定宣扬各种价值观的课程；
 - (h) 加强无歧视的教师培训，保证体面工资；
 - (i) 探索能够应对各种现实情况的创新教育模式。
-